证券代码:600331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07—039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及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发行情况报告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投资者如欲了解更多信息,应仔细阅读发行情况报告书全文。发行情况报告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达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230 号文核准。

公司于 2007 年 9 月 10 日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成功向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 10,000 万股。经天健华证中洲(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华证中洲验(2007)GF 字第 03005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 1,456,130,000.00 元。

第一节 本次发售概况

一、本次发售履行的相关程序

2007 年 1 月 23 日,本公司在成都市宏达大厦 28 楼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等,并决定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2007 年 3 月 27 日,本公司召开了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经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本次发行方案,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事宜。相关内容已在指定报刊上进行了信息披露。

本次发行申请于 2007 年 6 月 15 日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受理。

2007 年 7 月 18 日,证监会召开第 83 次发审会审核公司本次发行申请。

2007 年 8 月 16 日,公司取得证监会关于公司本次发行申请的核准批文,文号为证监发行字(2007)230 号。

2007 年 9 月 10 日,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认购资金全部到达公司指定帐户,并经天健华证中洲(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天健华证中洲验(2007)GF 字第 03005 号《验资报告》。

2007 年 9 月 12 日,本公司在登记公司办理完毕本次发行股票的股权登记手续。

二、本次发售证券的相关情况

本次发售证券的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发行数量: 10,000 万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发行价格:人民币 14.69 元

发行价格为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公告日前,即 2007 年 1 月 24 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收盘价算术平均值(均价)16.32 元的 90%(16.32 元×90%=14.69 元),与本发行情况报告书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收盘价算术平均值(均价)69.39 元相比的比率为 21.17 %,与本发行情况报告书公告前 1 交易日收盘价 69.65 元相比的比率为 21.09 %。

发行方式:非公开发行

募集资金量:146,900 万元(未扣除发行费用)

发行费用: 1,287 万元

三、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发行对象名称:什邡宏达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四川省什邡市师古镇

注册资本:人民币 25,000 万元

主要办公地点:四川省什邡市方亭镇

法定代表人:邓真光

主要经营范围:项目投资、股权投资、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及投资咨询;有色金属原料、化工原料、建筑材料、农副产品、机电产品的销售。

认购数量与限售期:10,000 万股,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即自 2007 年 9 月 12 日起至 2010 年 9 月 12 日止。

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全部由发行人第一大股东宏达发展用 14.69 亿元现金认购,宏达发展与宏达股份已签署《认购协议》,并且宏达发展出具了《承诺函》,在宏达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后,宏达发展一次性地向宏达股份支付其所认购的股份所需的资金。

1、本次认购的资金来源

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宏达发展认购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需要现金 14.69 亿元。经核查,本次认购所需资金全部为宏达发展的自有资金,具体来源如下:

(1)增加注册资本获得现金 11.98 亿元

2007 年 3 月 22 日,宏达发展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宏达发展注册资本由 1.5 亿元增加到 2.5 亿元,新增 1 亿元注册资本全部由宏达集团以 11.98 亿元现金认缴;认缴价格以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07)第 077 号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经股东协商确定。

2007 年 3 月 22 日,宏达发展的股东刘沧龙先生、刘海龙先生与宏达集团签定《什邡宏达发展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书》,约定由宏达集团以 11.98 亿元现金对宏达发展进行增资,增加宏达发展注册资本 1 亿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宏达发展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刘沧龙	14,940	59.76%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40%
刘海龙	60	0.24%
合计	25,000	100%

本次增资扩股后,宏达发展的控股股东不变,仍为刘沧龙先生。

宏达股份已经于 2007 年 3 月 24 日公告了《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增资公告》。

2007 年 3 月 28 日,宏达发展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股票。

宏达集团以现金 11.98 亿元认购宏达发展 1 亿股的增资资金于 2007 年 5 月 17 日一次性全额到帐,会计师事务所为此出具了验资报告,宏达发展的工商变更等法律手续已于 2007 年 5 月 21 日办理完毕。宏达股份于 2007 年 6 月 2 日就该增资事项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了公告。

(2)自有资金 2.71 亿元

除宏达集团投入的 11.98 亿元现金外,其余 2.71 亿元认购资金,宏达发展将以自有资金支付。

2、宏达发展对认购资金来源合法性的承诺

2007 年 3 月 29 日,宏达发展出具《承诺函》,承诺本次认购的资金为其自有资金,不存在以证券支付收购价款的情形,也不存在利用本次认购的股票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质押取得融资的情形。本次认购的资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宏达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情形。

2007 年 7 月 20 日,宏达发展就认购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事宜进一步出具了相关承诺,内容如下:

“1、本公司拟认购宏达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0,000 万股股份所需资金为本公司的自有资金,不存在以证券支付收购价款的情形,也不存在利用现已持有的宏达股份的股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质押取得融资的情形;本次认购资金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情形。

2、在宏达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后,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及时履行本次非公开发行所需要的相关手续。

3、本公司在本次认购完成后,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绝不占用宏达股份的资金,在限售期内认真履行股权限售等股东义务。”

3、宏达发展及时足额支付认购资金的约定

2007 年 3 月 29 日,宏达发展与发行人签定《认购协议》,对本次认购的资金来源、认购资金的支付时间及支付方式、认购协议的生效条件等进行了明确约定。宏达发展在《认购协议》中保证按照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要求,在宏达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后,将一次性地向宏达股份支付认购本次发行股份所需的资金。同时,宏达发展出具了《承诺函》,对上述事项进行了相应承诺。

宏达发展具备本次发行认购的主体资格,且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符合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本次发行后,宏达发展仍是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控制权没有发生变化。

四、发行对象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次发行前,宏达发展为发行人的第一大股东,持有宏达股份股票 11,2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92%,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为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刘沧龙先生,其通过控股的宏达发展持有公司的股份。刘沧龙先生,52 岁,中国国籍,高级经济师,历任成都理工大学客座教授,第十届全国人大代表,德阳市人大代表,德阳市工商联副会长,四川省政协委员,四川省工商联常委,四川省化工商会副会长,四川省企业管理咨询委员会常务理事,四川省经济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委员,四川省科协常务理事,中国国际贸易促进会四川省分会副会长,中共四川省委政策研究室特约研究员,四川省公安厅特约督察员,中国企业文化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有色金属协会会员,中国磷肥工业协会会员,中国企业家协会、中国企业联合会会员,《中国金属通报》副理事长,从事经营管理工作 27 年,四川省宏达联合化工总厂创办人,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党委书记、本公司董事长。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相关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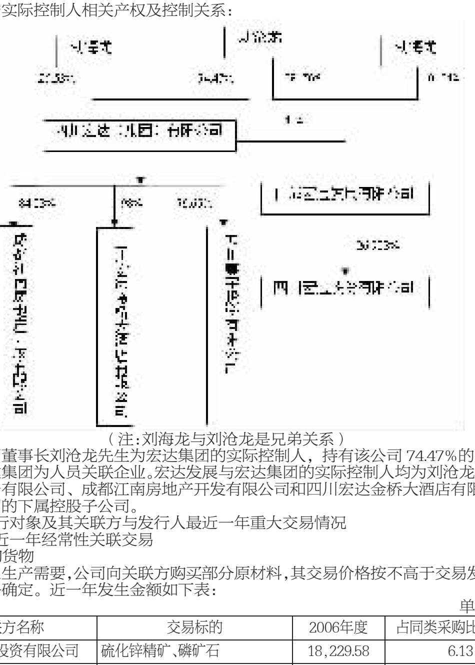

(注:刘海龙与刘沧龙是兄弟关系)

本公司董事长刘沧龙先生为宏达集团的实际控制人,持有该公司 74.47%的股权,本公司与宏达集团为人员关联企业。宏达发展与宏达集团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刘沧龙先生。四川寰宇投资有限公司、成都江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四川宏达金桥大酒店有限公司均为宏达集团的下属控股子公司。

五、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

(一)近一年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货物

为满足生产需要,公司向关联方购买部分原材料,其交易价格按不高于交易发生当时的市场价格确定。近一年发生金额如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标的	2006年度	占同类采购比例(%)
四川寰宇投资有限公司	硫化锌精矿、磷矿石	18,229.58	6.13
什邡宏达发展有限公司	硫化锌精矿、磷矿石、焦煤	2,282.77	0.77

2、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06年 12 月 31 日	占全部应收(付)款项余额的比重(%)
其他应收款		
——成都江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9.69	1.69
小计	329.69	1.69
预付账款		
——四川寰宇投资有限公司	182.75	0.66
小计	182.75	0.66
应付账款		
——什邡宏达发展有限公司	55.27	0.28
小计	55.27	0.28

3、其他经常性关联交易

(1)接受担保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为发行人短期借款人民币 582,500,000.00 元提供保证担保;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为发行人之控股子公司——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短期借款人民币 30,000,000.00 元提供保证担保;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什邡宏达发展有限公司为发行人短期借款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提供保证担保;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刘沧龙、刘海龙两位股东以其在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作为质押,为发行人借入长期借款人民币 400,000,000.00 元。

(2)委托代理出租

2006 年,本公司与成都江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宏达大厦”写字楼出租委托代理合同》,委托其代理宏达大厦的出租事项,本公司按租金收入的 1%向其支付手续费,2006 年度租赁手续费为人民币 6.58 万元。

(3)房屋租赁

2006 年度,本公司向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及成都江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租本公司拥有的宏达大厦部分楼层,本期分别实现的收益计 920,652.00 元和 264,000.00 元。

(4)代缴职工养老保险

2006 年度,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代缴职工养老保险款计人民币 2,060,285.76 元,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该款项已经支付完毕。

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除上述关联交易外,本次发行前的最近一年,与公司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六、未来交易安排

本公司注册地在四川什邡,并在云南兰坪、四川成都、绵竹、安县、甘洛设有六家控股子公司,员工养老保险均按现行有关法规遵循属地原则分别在母公司和子公司注册地缴纳。由于历史原因,经当地政府决定本公司本部员工养老保险由宏达集团代缴。为规范本公司本部员工养老保险缴纳行为,本公司已与当地社保部门协调,得到了地方社保部门的积极支持,同意由本公司直接向当地社保机构缴纳本部员工养老保险,相关事宜可在近期内办理完毕。

公司与宏达发展及其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此类关联交易的定价参照同类商品的市场价格确定,预计未来仍将少量发生。对于未来将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和公司对关联交易的制度性规定实施,并按照《企业会计制度》、《企业会计准则—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有关规定予以反映,在会计处理上符合相关的会计制度规定,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充分地进行信息披露。

七、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售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保荐人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什邡宏达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具备本次发行认购的主体资格,且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

发行人律师四川展华律师事务所认为:宏达发展为依据中国法律设立并合法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宏达发展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该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终止的情形,宏达发展具备本次认购的主体资格。

八、本次发售相关机构情况

(一)保荐人(主承销商)	
保荐人(主承销商):	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汝军
保荐代表人:	赵轶青、沈红
项目主办人:	刘啸波
联系人:	靳磊、李荆金、唐睿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88 号中心商务大厦 22 楼
电话:	(0755)82032854
传真:	(0755)82032850
(二)发行人律师事务所	
名称:	四川展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刘 榕
经办律师:	刘 榕 杨国钰
办公地址:	成都市鼓楼南街 117 号世界贸易中心 A 座 1602 室
电话:	(028)86611178
传真:	(028)86613390
(三)发行人审计机构	
名称:	天健华证中洲(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俞兴宝
注册会计师:	刘志永 章为纲
办公地址:	深圳市蛇口招商大厦 103-203 室
电话:	(0755)26691597
传真:	(0755)26692366

第二节 本次发售前后公司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售前后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比较

(暂以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限售情况(万股)	
		发售前	发售后	发售前	发售后	发售前	发售后	发售前	发售后
1	什邡宏达发展有限公司	11,200.00	21,200.00	26.92	41.09	人民币普通股	注 1	有限售条件	注 2
2	四川平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691.84	6,691.84	16.09	12.97	人民币普通股	人民币普通股	有限售条件 4,611.84	有限售条件 4,611.84
3	绵阳市益多园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831.18	2,831.18	6.81	5.49	人民币普通股	人民币普通股	有限售条件 751.36	有限售条件 751.36
4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638.05	638.05	1.53	1.24	人民币普通股	人民币普通股	无限售条件	无限售条件
5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50.98	450.98	1.08	0.87	人民币普通股	人民币普通股	无限售条件	无限售条件
6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成长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99.99	399.99	0.96	0.78	人民币普通股	人民币普通股	无限售条件	无限售条件
7	交通银行-汉兴证券投资基金	322.51	322.51	0.78	0.63	人民币普通股	人民币普通股	无限售条件	无限售条件
8	汉盛证券投资基金	243.11	243.11	0.58	0.47	人民币普通股	人民币普通股	无限售条件	无限售条件
9	深圳市博厚实业有限公司	172.39	172.39	0.41	0.33	人民币普通股	人民币普通股	无限售条件	无限售条件
10	高山	172.04	172.04	0.41	0.33	人民币普通股	人民币普通股	无限售条件	无限售条件

注 1:宏达发展持有的股票本次发售前全部均为境内法人持有的人民币普通股,发售后仍为境内法人持有的人民币普通股。

注 2:宏达发展持有的股票本次发售前全部均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限售期为自 2005 年 12 月 27 日起,至 2010 年 12 月 27 日止,共 60 个月;发售后也均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但其中本次认购的 10,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限售期为自 2007 年 9 月 12 日起,至 2010 年 9 月 12 日止,共 36 个月。

二、本次发售对公司的变动和影响

(一)对公司股本结构的影响(暂以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

类 别	发售前		发售后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6,563.20	39.82	26,563.20	51.4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6,563.20	39.82	26,563.20	51.48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6,563.20	39.82	26,563.20	51.4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25,036.80	60.18	25,036.80	48.5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5,036.80	60.18	25,036.80	48.52
三、股份总数	41,600	100	51,600	100

(二)对公司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售后(按发行上限计),公司增加 10,000 万股股票,募集资金 146,900 万元(未扣除发行费用),公司的总股本增至 51,600 万股,以公司 2006 年报告财务数据为基础进行测算,公司净资产从 161,206.27 万元,增加至 308,106.27 万元,增幅为 91.13%,公司每股净资产从 3.88 元,增加至 5.97 元,增幅为 53.87%。

公司净资产较大幅度的提高,将有助于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增强公司的偿债能力。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为 27.98%,本次发售后,公司净资产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为 53.48 %;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与净资产之比为 2.57,本次发售后,公司负债总额与净资产之比为 1.35。

(三)对公司业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入公司主营业务电解锌深加工锌合金生产项目,提高了锌产品的产品附加值,将有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发挥公司的资源优势,做优做强公司主业,有利于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增强公司持续发展能力,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给投资者以稳定、丰厚的回报。

(四)对公司治理、高管人员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售对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不存在实质性影响,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不会有任何变化,公司仍将保持其人员、资产、财务以及在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无形资产等各个方面的完整性和独立性,保持与宏达发展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人员、资产、财务方面的分开和独立。本次发售对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管理层也不存在实质性影响。

第三节 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近三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06年	2005年度	2004年度
流动比率		0.98	0.69	0.72
速动比率		0.76	0.59	0.6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报表)(%)		56.55	61.12	60.78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61.17	68.15	62.2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4.05	18.60	26.69
存货周转率(次/年)		6.58	8.65	5.94
每股净资产(元)		3.88	2.39	1.98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1.38	0.94	0.76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1.60	0.89	0.18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28	0.43	0.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1.5322	0.4531	0.2325
	加权平均	1.5322	0.4531	0.23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	39.54	18.99	11.76
	加权平均	49.00	20.73	12.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1.5386	0.4595	0.2390
	加权平均	1.5386	0.4595	0.23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	39.71	19.26	12.09
	加权平均	49.21	21.02	12.79

(二)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影响净利润金额	占净利润比例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备注
2004年	-267.32 万元	2.76%	扣除资产减值准备后的营业外收支净额-449.93 万元	主要系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及捐赠支出
			各种形式的政府补贴 5.61 万元	
			短期投资收益 44.39 万元	主要系委托资产管理收益
			以前年度已经计提各项减值准备的转回 86.61 万元	
			所得税影响 46.00 万元	
2005年	-268.59 万元	1.43%	处置长期投资等资产的损益-96.62 万元	
			营业外收入 81.66 万元	主要系处理固定资产收益
			营业外支出 -470.84 万元	主要系捐增支出
			其他非经常损益 108.81 万元	
			所得税影响 108.41 万元	
2006年	-266.34 万元	0.42%	营业外收入 909.37 万元	主要系处理固定资产收益
			营业外支出-1,915.08 万元	主要系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各种形式的政府补贴 119.60 万元	
			处置长期投资等资产的损益-27.32 万元	
			其他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369.11 万元	
			所得税影响 277.99 万元	

注 1:占净利润比例=非经常性损益的绝对值/净利润的绝对值 X100%

注 2:公司 2004 年委托资产管理的投资资金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全部收回。

公司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重较低,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较小,不会对公司盈利能力的稳定性造成重大影响。

二、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结构及资产质量

项 目	2006年 12 月 31 日		2005年 12 月 31 日		2004年 12 月 31 日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流动资产	304,593.56	52.87	188,151.35	46.57	123,463.28	44.21
长期投资	299.07	0.05	17,647.53	4.37	17,764.08	6.36
固定资产	208,221.62	36.14	176,658.42	43.73	132,399.29	47.41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63,013.42	10.94	21,524.14	5.33	5,619.78	2.01
资产总计	576,127.67	100	403,981.44	100	279,246.42	100

近三年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的金额和占总资产的比重逐年上升,主要是无形资产逐年增加所致。其中 2006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余额比 2005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92.24%,主要是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吸收股东以采矿权作价的出资,以及跑马坪资源整合事宜于本年度完成所致;2005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余额比 200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19.33%,主要是收购甘洛铅锌矿采矿权所致。

2006 年 12 月 31 日长期投资余额比 2005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98.31%,主要是因为 2006 年 5 月 24 日,经本公司四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与华夏国际金融顾问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本公司将持有的中国中期投资有限公司 28.646%的出资(17,188 万元)转让给华夏国际金融顾问投资有限公司,转让总价为人民币 17,188 万元。股权转让完毕后,本公司将不再持有中国中期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根据既定减值准备政策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了坏帐准备,对存货计提了跌价准备,对长期投资、固定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公司的短期投资、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不存在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5,868.01 万元,其中:坏账准备 5,684.19 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1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 42.82 万元,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0 万元。

(二)负债结构分析

项 目	2006年 12 月 31 日		2005年 12 月 31 日		2004年 12 月 31 日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流动负债	311,479.92	88.38	274,381.37	99.66	171,173.15	98.45
短期借款	174,605.00	49.54	174,390.00	63.34	99,600.00	57.29
长期负债	40,751.18	11.56	745.25	0.27	2,495.25	1.44
长期借款	40,170.00	11.40	170.00	0.06	1,870.00	1.08
负债合计	352,423.07	100	275,318.59	100	173,860.37	100

注:负债合计不含递延税款贷项

公司负债主要为银行借款,近三年长短期借款合计占负债合计的比重稳定在 60%左右。2004 年-2005 年,公司的银行借款以短期借款为主,2006 年,公司改善了债务结构,长期借款有较大增加。

(三)偿债能力分析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偿债指标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流动比率(倍)	0.98	0.69	0.72
速动比率(倍)	0.76	0.59	0.61
利息保障倍数(倍)	12.20	5.40	4.4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6.55	61.12	60.78
资产负债率(合并,%)	61.17	68.15	62.26

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保持在 60%左右,处于合理区间内,财务结构正常;利息保障倍数较高,且逐年增加,表明发行人具备充足的偿付利息能力;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偏低,但 2006 年已有明显改善,短期偿债能力正在增强。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人的财务结构将进一步改善。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4.05	18.60	26.69
存货周转率(次/年)	6.58	8.65	5.94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1.03	0.80	0.66

公司近三年各项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均保持较高水平。总资产周转率逐年上升。存货周转率相对稳定。应收账款周转率逐年下降,主要系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 10 万吨电解锌项目于 2005 年 8 月建成投产,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增加,部分销货款结算方式改变所致。

公司生产和销售效率较高,存货周转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存货积压的风险相对较小,资金流动性有安全保障;应收账款周转率虽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但绝对水平仍然较高,主要是发行人在保持一定的货款回笼速度的前提下,采取了更为积极的销售政策。

(五)公司持有的财务性投资情况

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持有金额较大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与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

三、盈利能力分析

(一)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近三年以来,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涉及采矿业、化工业、冶金业。

公司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分行业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6年度		2005年度		2004年度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采矿业	4.94%	24,921.68	11.84%	32,287.45	11.82%	19,705.07
化工业	17.33%	87,482.46	36.39%	99,210.28	55.14%	91,933.09
冶金业	77.73%	392,313.56	51.77%	141,107.29	33.04%	55,079.11
合 计	100.00%	504,717.70	100.00%	272,605.02	100.00%	166,717.27

公司近三年各类业务收入同比增长或下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6年度		2005年度		2004年度	
	同比	金额	同比	金额	同比	金额
采矿业	-22.81%	24,921.68	63.85%	32,287.45	391.41%	19,705.07
化工业	-11.82%	87,482.46	16.47%	99,210.28	86.22%	85,179.12
冶金业	178.03%	392,313.56	128.21%	141,107.29	22.80%	61,833.07
合 计	85.15%	504,717.70	63.51%	272,605.02	66.54%	166,717.27

2004-2006 年,公司围绕既定的发展战略继续调整产业布局,公司产业结构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化工业收入比重从 2004 年的 55.14%下降到 2006 年的 17.33%,采矿业收入比重从 2004 年的 11.82%下降到 2006 年的 4.94%,冶金业收入比重则从 2004 年的 33.04%上升到 2006 年的 77.73%。

2004 年-2006 年,公司收入总额呈快速增长趋势,同比分别增长 63.51%、85.15%,主要原因是公司生产规模扩大、销售量上升及部分产品销售价格上涨。

2004 年-2006 年,公司各类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情况和主要原因如下:

采矿业:2004 年及 2005 年公司采矿业销售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有所上升,2006 年又有所下降,其主要原因是:2003 年 7 月,公司收购并控股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后,开始涉足采矿业务。2003 年度,由于只从 8 月份开始合并报表,因此采矿业销售收入规模较小,从 2004 年起全年合并报表,因此从 2004 年起采矿业销售收入规模增大;2005 年度,由于硫化锌精矿的销售收入增长 112.51%,硫化铅精矿增加销售收入 5,356.29 万元,因此导致 2005 年度采矿业销售收入比 2004 年度增长 63.85%;2005 年 8 月,控股子公司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 10 万吨电解锌项目竣工投产,氧化锌矿等产品主要用于满足该公司生产自用,外销减少,因此导致公司 2006 年采矿业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22.81%。

冶金业:2005 年以来公司冶金业销售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大幅上升,其主要原因是:2005 年 8 月,控股子公司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 10 万吨电解锌项目竣工投产,公司电解锌产能、产量大幅提升,同时电解锌市场景气度继续上升,公司电解锌销量和销售价格亦大幅上涨,因此,2005 年度及 2006 年度公司冶金业销售收入均有大幅的提升。

化工业:近年来,化工业在公司各类业务收入比重中呈下滑趋势,其主要原因为:近三年公司围绕既定的发展战略继续调整产业布局,各类公司资源主要向采矿业、冶金业倾斜,对化工业的投入相对较少,因此化工业销售收入增长速度要慢于采矿业、冶金业的增长速度。2004 年公司化工业销售收入的大幅增长主要是因为磷铵等产品价格上涨,致使磷铵销售收入增长 137.77%,磷酸氢钙销售收入增长 20.23%,碳酸氢铵销售收入增长 20.28%,复合肥销售收入增长 149.27%;2005 年公司化工业销售收入的增长主要是因为磷铵等产品价格上涨,致使磷铵销售收入增长 10.62%,磷酸氢钙销售收入增长 64.99%,碳酸氢铵销售收入增长 17.44%;2006 年公司化工业销售收入的下降主要是因为磷铵等产品价格下跌,致使磷铵销售收入下降 9.34%,磷酸氢钙销售收入下降 18.14%,碳酸氢铵销售收入下降 8.07%。

(二)利润来源及影响因素分析

2004 年以前,公司利润的首要来源是化工业,2005 年 8 月控股子公司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 10 万吨电解锌项目竣工投产后,公司产业结构和利润结构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冶金业成为公司利润的首要来源。2006 年,公司冶金业毛利占综合毛利的比重达到 85.23%。

冶金业对矿产资源的依赖度较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拥有兰坪铅锌矿、金顶铅锌矿峰子山矿段、金顶跑马坪铅锌矿、埃岱铅锌矿的采矿权,资源储备充足,具备持续盈利能力。

(三)利润表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6年度		2005年度		2004年度
	金额	同比	金额	同比	
一、主营业务收入	504,717.70	85.15%	272,605.02	63.51%	166,717.26
减:主营业务成本	305,066.64	56.24%	195,251.24	61.43%	120,954.59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217.42	195.31%	1,089.52	92.89%	564.84
二、主营业务利润	196,433.65	157.57%	76,264.26	68.73%	45,197.83
加:其他业务利润	40.40	-94.89%	791.06	101.28%	393.02
减:营业费用	11,632.17	8.62%	10,708.98	50.90%	7,096.91
管理费用	31,750.50	53.53%	20,680.56	56.10%	13,247.99
财务费用	12,465.79	49.36%	8346.20	49.95%	5,565.99
三、营业利润	140,625.58	276.81%	37,319.58	89.63%	19,679.96
加:投资收益	-77.23	-68.01%	-241.42	-332.40%	103.88
补贴收入	119.60			-100.00%	5.90
营业外收入	909.37	1013.61%	81.66	138.98%	34.17
减:营业外支出	1,915.08	306.74%	470.84	-47.97%	904.97
四、利润总额	139,662.24	280.67%	36,688.97	93.93%	18,918.94
减:所得税	13,151.06	97.50%	6,658.68	109.80%	3,173.79
少数股东本期损益	62,770.51	443.67%	11,545.77	90.17%	6,071.25
五、净利润	63,740.67	244.83%	18,484.52	91.08%	9,673.90

(1)公司主营业务收入逐年增长,2006 年、2005 年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85.15%、63.51%,主要原因是公司生产规模扩大、销售量上升及部分产品销售价格上涨。

(2)公司主营业务利润亦随着销售收入持续增长,2006 年、2005 年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157.57%、68.73%,高于主营业务收入增幅,体现了规模效应。

(3)公司近三年各项期间费用与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保持一致。除 2004 年管理费用同比增幅较大外,公司近三年各项期间费用同比增幅均小于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幅,同时各项期间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逐年降低,体现了公司良好的费用控制能力和规模效应。

2004 年度管理费用较 2003 年度大幅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公司 2004 年度合并了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 2004 年 1-12 月全年的会计报表,该公司的管理费用 2004 年度为 6,514.06 万元,而公司 2003 年度仅合并了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 2003 年 8-12 月的会计报表。

(4)公司投资收益、补贴收入、营业外收入等非主营业务收入产生利润占公司利润总额比例甚微,表明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5)公司 2006 年、2005 年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244.83%、91.08%,增幅远高于主营业务收入增幅,表明公司在销售收入增长的同时较好地控制了成本费用。

(四)主要产品价格变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公司最近三年主要产品锌锭和磷铵销售价格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吨

产品	销售均价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锌锭	23,059.28	10,989.66	8,955.95
磷铵	1,674.45	2,173.64	1,647.60

发行人近年来主要产品销售价格与市场价格变动趋势基本吻合,2006 年磷铵产品价格下降对发行人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主要产品价格在最近三年波动幅度较大,对公司利润造成一定影响,以 2006 年为例测算,公司主要产品锌锭和磷铵价格变动对公司利润总额的影响程度如下:

	价格变动	利润总额变动
锌锭	+1%	+2.77%
磷铵	+1%	+0.42%

(五)公司综合毛利率及分行业毛利率的变动情况

项 目	2006年		2005年度		2004年度	
	毛利金额(万元)	毛利率(%)	毛利金额(万元)	毛利率(%)	毛利金额(万元)	毛利率(%)
综合毛利	199,651.07	39.56	77,353.78	28.38	45,762.67	27.45
采矿业	18,084.48	72.57	23,504.79	72.80	15,295.08	77.62
化工业	11,402.52	13.03	23,972.13	24.16	22,393.59	26.29
冶金业	170,164.08	43.37	29,876.85	21.17	8,081.58	13.07

公司近三年综合毛利率持续上升,2005 年同比上升 0.93 个百分点,2006 年同比上升 11.18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公司近三年冶金业毛利率和冶金业收入占总收入比重均持续上升。

公司近三年采矿业毛利率相对稳定;公司近三年化工业毛利率持续下降,2005 年同比下降 2.13 个百分点,2006 年同比下降 11.13 个百分点;公司近三年冶金业毛利率持续上升,2005 年同比上升 8.10 个百分点,2006 年同比上升 22.20 个百分点。

公司近三年化工业毛利率持续下降,2005 年同比下降 2.13 个百分点,2006 年同比下降 11.13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 2004~2006 年磷酸一铵的毛利率持续下降,2005 年同比下降 3.66 个百分点,2006 年同比下降 15.25 个百分点。2005 年磷铵毛利率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主要原材料磷矿石的平均采购价格从 2004 年的 111.03 元/吨上涨到 2005 年的 228.51 元/吨,同比上涨了 105.81%,导致磷铵单位制造成本同比上升 39%,高于同期磷铵销售均价的同比上涨幅度 32%。2006 年磷铵毛利率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磷铵销售均价从 2005 年的 2,173.64 元/吨下降到 2006 年的 1,674.45 元/吨,同比下降 23%,高于同期磷铵单位制造成本的同比下降幅度 7%。虽然主要原材料磷矿石的平均采购价格从 2005 年的 228.51 元/吨上涨到 2006 年的 280 元/吨,同比上涨了 22.53%,但由于同期硫酸等原材料价格下跌,导致磷铵单位制造成本同比仍下降 7%。

公司近三年冶金业毛利率持续上升,2005 年同比上升 8.10 个百分点,2006 年同比上升 22.20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 2004~2006 年锌锭的毛利率持续大幅上升,2005 年同比上升 12.65 个百分点,2006 年同比上升 22.09 个百分点。锌锭毛利率上升的主要原因是近三年来锌锭的销售价格大幅上涨,上涨的速度大于锌锭单位制造成本上涨的速度所致。锌锭的销售价格从 2004 年的 8,955.95 元/吨上涨到 2006 年的 23,059.28 元/吨,增长了 157.47%,而锌锭单位制造成本从 2004 年的 8,192.89 元/吨上涨到 2006 年的 13,084.14 元/吨,增长了 59.70%。

四、公司现金流量分析

发行人最近三年现金流量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2006年	流入	比例	流出	比例	净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572,975.26	69.61%	515,361.87	68.11%	57,613.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3,586.06	1.65%	26,393.27	3.49%	-12,807.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36,563.98	28.74%	214,856.16	28.40%	21,707.82
小计	823,125.30	100.00%	756,611.30	100.00%	66,514.00
2005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82,577.90	61.76%	243,507.83	57.90%	39,070.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1.31	0.01%	55,661.00	13.23%	-55,639.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74,940.00	38.23%	121,415.59	28.87%	53,524.41
小计	457,539.21	100.00%	420,584.42	100.00%	36,954.79
2004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81,930.79	63.28%	150,194.11	52.91%	31,736.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5,206.35	1.81%	52,131.14	18.37%	-46,924.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00,385.79	34.91%	81,524.97	28.72%	18,860.82
小计	287,522.93	100.00%	283,850.22	100.00%	3,672.71

可以看出:

1、发行人近三年总的现金流量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均呈持续增长趋势,现金流量状况良好。

2、发行人 2004-200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高于同期净利润,20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略低于同期净利润,主要系 2006 年发行人因主要产品锌锭价格大幅上涨而大幅提高主要原材料锌精矿储备,在一定程度上占用了公司现金流。总体而言,发行人的盈利能力真实且具有持续性。

3、发行人近三年投资活动消耗的现金流量较大,表明发行人正处于投资扩张期,从同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来看,发行人的投资效果良好。

4、发行人近三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也较大,表明发行人具备一定的筹资能力,能够在保障经营活动稳定进行的前提下通过适度筹资来满足投资活动的资金需求。

5、发行人现金流量主要系经营活动产生,历年所占比重相对稳定,投资活动、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与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基本吻合,现金流量表数据与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相关数据勾稽关系相符。

五、资本性支出分析

公司近三年内没有发生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1]105 号)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在此期间公司主要资产重组、资本性支出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宏达股份于 2001 年通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44,167.40 万元,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4,167.40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已经使用 42,684.19 万元,近三年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情况如下:

投资项目名称	实际投入(万元)	
	2004年	2005年
年产 2 万吨磷酸二氢钾技改工程	430.39	237.72
年产 5000 吨活性磷酸钙技改项目	1,052.82	-
合计	1483.21	237.72

(二)非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1、增资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

2005 年 11 月 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关联方——宏达集团共同增资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并获公司 200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资后云南金鼎注册资本从 30,000 万元达到 97,322 万元。其中,公司以现金出资 34,334.2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宏达集团以现金出资人民币 6,058.9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云南冶金集团总公司、怒江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云南省兰坪县国有资产管理局、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4 家公司以其原所拥有的采矿权作价 3,280.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26,928.80 万元出资。2006 年 3 月 3 日,经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云南金鼎办理完毕增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至此,公司对云南金鼎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49,634.22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51%。

2、转让中国中期投资有限公司股权

经公司 2006 年 5 月 2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华夏国际金融顾问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公司将所持有的中国中期投资有限公司 17,188 万股股权转让给该公司,转让价格为 17,188 万元,2008 年 6 月 30 日前该公司分三次付清股权转让款。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中国中期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本次出售价格的确定依据是根据北京明则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2006)明审字第 118A 号审计报告,通过协商协议作价。

3、投资淬取磷酸扩能技术改造工程项目

该项目属公司磷铵扩能配套项目,磷酸是生产磷铵的中间产品。该项目于 2003 年 7 月开始建设,2004 年 1 月竣工投产,实际投资 5,868.52 万元,全部为自筹资金。

4、投资建设年产 10 万吨电解锌工程项目

公司 200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控股子公司云南金鼎投资建设年产 10 万吨电解锌项目(一期),该项目已经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云发改工业备案[2005]0013 号文备案。该项目于 2004 年 3 月动工,其中冶炼部分已于 2005 年 7 月完工进入系统调试,8 月正式投入生产,实际投资 62,932.88 万元,全部为自筹资金。

5、投资合成氨工程技术改造项目

公司 200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控股子公司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投资合成氨工程技术改造项目,该项目已经四川省经济委员会川经备投[2004]33 号文备案。该项目属节能技改项目,利用该公司现有年产 6 万吨合成氨装置,新增甲烷化一套、压缩机二台(套)、改造 4M 机四台(套)、变压吸附脱碳装置一套、冰机系统一套等,技改后达到年产 10 万吨合成氨的生产能力。该项目于 2004 年 6 月动工,2005 年 4 月竣工投产,实际投资 5,873.65 万元,全部为自筹资金。

6、投资年产 10 万吨粒状磷铵工程项目

公司 200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投资年产 10 万吨粒状磷铵工程项目,该项目已经四川省经济委员会川经备投[2004]4 号文备案。该项目属公司技改工程,粒状磷铵是为满足客户需求,提高产品附加值及经济效益,而对磷铵系列增加的新品种。该项目于 2004 年 4 月开工建设,2005 年 4 月竣工投产,实际投资 4,071.73 万元,全部为自筹资金。

7、投资多膛炉工程项目

该项目属公司技改工程,该项目主要是利用自产的氧化锌产品经多镗炉焙烧、制液等工艺,将氧化锌产品中的“锌”金属回收、提取。使锌的经济价值提升,同时解决公司本部电解锌系统因主要原料硫化锌精矿供应短缺而不能满负荷生产的困难。该项目于 2002 年 12 月投资建设,2004 年 1 月竣工投产,实际投资 1,456.32 万元,全部为自筹资金。

8、购买甘洛铅锌矿探矿、采矿权及设立宏达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经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凉山州国土资源局购买甘洛县新 915-Ⅰ、新 915-Ⅱ、埃岱铅锌矿探矿采矿权,并在四川省甘洛县设立“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甘洛分公司”(以下简称“甘洛分公司”)进行开发和经营。截止 2004 年 8 月 6 日,甘洛分公司的工商登记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2005 年 6 月,发行人决定撤销甘洛分公司,并与华宏国际共同投资设立四川宏达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达有色”)。2005 年 7 月,甘洛分公司的注销手续已经办理完毕。2005 年 6 月 10 日,公司与华宏国际签订股东出资协议。由公司出资人民币 9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华宏国际出资人民币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成立四川宏达有色金属有限公司。2005 年 7 月 5 日,四川宏达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取得注册号为 513435180020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9、增资控股子公司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

经 2002 年 10 月 13 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股资金项目 2 万吨硫酸锌技改工程变更为在控股子公司——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建设 5000 吨/年活性磷酸钙项目,资金来源为募集资金人民币 3,950.00 万元。同时,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808.00 万元投入该项目的建设。以上两笔资金共计人民币 4,760.00 万元以借款形式投入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2004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通过增资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的决议,将上述 4,760.00 万元的借款转为对该公司的投资,按该公司原注册资本面值 1:1 比例作价实施增资扩股。增资后公司持股比例由原来的 86.51%增至 94.21%。2004 年 12 月 27 日,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上述增资议案,其他股东放弃增资权利。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业经四川永和会计师事务所以“川永和验[2005]099 号”验资报告验证。2005 年 3 月 23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10、收购成都江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5 年 7 月 13 日,公司与成都江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都龙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分别出资人民币 27.5 万元、人民币 20 万元取得成都江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成都龙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成都江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5%、40%的股权,本次股权受让完成后公司共持有成都江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5%的股权。

11、控股子公司云南金鼎重大投资及重组情况

A、收购兰坪县矿业开发总公司资产

2006 年 6 月 30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金鼎与兰坪县矿业开发总公司签订了《资产转让协议》,兰坪县矿业开发总公司将所属全部固定资产、土地使用权、金顶跑马坪铅锌矿采矿权转让给云南金鼎。兰坪县矿业开发总公司所属资产(除产矿权外)以 2005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经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并出具中锋评报字(2006)第 030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价值为 17,032.70 万元,增值率为 2.69%;金顶跑马坪铅锌矿山采矿权经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并出具中锋评报字(2004)第 104 号评估报告书,采矿权评估价值为 7,556.73 万元。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确定本次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240,863,935.00 元,其中采矿权为 7,556.73 万元,其他资产为 165,296,635 元。本次收购款已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前付清。

B、注销怒江金鼎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00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金鼎的下属公司怒江金鼎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由于怒江州泸水县计堵河水电开发项目已不宜再进行建设,决定注销怒江金鼎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注销的相关手续已于 2005 年 6 月办理完毕。怒江金鼎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云南金鼎的全资子公司兰坪金鼎锌业有限公司持有其 52%的股份。

C、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兰坪金鼎锌业有限公司

根据云南金鼎 2006 年 10 月 27 日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决定由该公司采用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其全资子公司兰坪金鼎锌业有限公司,子公司的债权债务由母公司承担,并注销子公司的法人主体资格。该公司吸收合并子公司的基准日为 2006 年 11 月 30 日。吸收合并后,子公司法人主体注销的相关手续已于 2006 年 12 月 29 日办理完毕。本次吸收合并事项对发行人资产总额、净资产总额和净利润等没有影响。

近三年来,公司资本性支出中募集资金完全按使用计划投入使用,非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公司主营业务;公司资本性支出从 2005 年以来产生了较好的经济效益,提高了公司原材料供应保障,完善了工艺配套,提高了产品附加值,扩大了生产规模,为公司结构性调整、全面提高综合竞争力及可持续性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六、公司管理层结论性意见

通过以上分析,公司管理层认为:

(一)公司的主要财务优势

1、公司资产结构合理,资产质量较好

公司不存在潜在的金额较大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和固定资产损失,无形资产主要是土地使用权、采矿权,不存在减值的情形。公司上市以来,一直实行稳健的财务政策,公司资产结构合理,资产质量较好,且资产整体获利能力较强,特别是公司在 2003 年度控股了世界级的铅锌矿资源,公司潜在经济价值巨大,资产增值潜力和公司可持续发展后劲十足。

2、较强的盈利能力

公司业务发展战略清晰,主营业务突出,近三年经营业绩显著,盈利能力强,收入和盈利具有连续性和稳定性。

3、经营活动现金流情况良好

从公司过往三年的现金流情况及变化趋势看,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能产生稳定的现金流入,公司盈利有较好的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支撑,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良好,不存在资金支付困难的情况。

(二)公司的主要财务困难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为进一步提高本部有色金属和磷化工业务的产能,降低消耗,保护环境,利用自有资金多次进行了技改,导致公司流动资金不足。加之从 2004 年开始,电解锌主要原材料锌精矿价格及磷化工主要原材料磷矿石价格大幅飙升,且需先预付采购款或定金,使公司流动资金缺口越来越大,造成公司本部 2006 年电解锌产量只达到生产能力的 52.1%,开工率严重不足。并且由于锌精矿价格波动巨大,因流动资金严重不足,公司长单采购及低价采购非常困难,严重影响公司本部的经营业绩。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由于公司资金实力增强,一直困扰公司的资金“瓶颈”将得以解决,原材料采购问题将得以解决,公司现有的产能将得以充分发挥,公司盈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由于近三年公司快速发展,短期借款增幅较大,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低,给公司带来一定的偿债压力,同时,也增加了财务费用。但公司流动资产结构及质量较优,对公司短期债务偿还能力有较强的支撑;公司营运效率良好,有充足的经营性净现金流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大大改善目前的财务结构,降低负债水平,减少财务费用,为公司健康发展奠定基础。

第四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预计募集资金情况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总量

本公司拟采取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宏达发展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0,000 万股,预计募集资金约为 146,900 万元(未扣除发行费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将按照下列顺序用于如下用途:

序号	项 目	项目投资(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时间	项目审批情况
		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入	第一年	
1	年产 20 万吨锌合金,一期 10 万吨/年项目	135,300	96,600	96,600	备 案
2	补充流动资金	50,300	50,300	50300	股东大会批准
	合 计	185,600	146,900	146,900	-

(下转 D13 版)